

证券代码：831331

证券简称：华奥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9月1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白云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白云、徐艳、张蓉、樊伟伟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董事张炜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要求，公司将按照《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点提示表》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续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张蓉女士续聘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前张蓉女士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推选邓凯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白云先生第三届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邓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白云先生在第四届董事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吉飞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张炜先生第三届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吉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张炜先生在第四届董事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推选陈华斌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樊伟伟先生第三届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华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樊伟伟先生在第四届董事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推选魏艳红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徐艳女士第三届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魏艳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徐艳女士在第四届董事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提议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风险提示

是否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是 否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6日